

# 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高中部 優良學生選舉辦法 (草案)

- 一、目的：鼓勵學生五育均衡及適性發展，培養積極進取、奮發向上的意志，激發學生榮譽心，並引發示範學習作用，以樹立優良校風。
- 二、選舉對象：
  - (一) 班級優良學生：本校高中部就讀一學期以上之在籍學生。
  - (二) 全校優良學生：本校高一、高二之班級優良學生。
- 三、實施方式：
  - (一) 班級優良學生：經由全班共同推舉、導師簽署後推薦一人。
  - (二) 全校優良學生：經資格審查合格之班級優良學生為全校優良學生選舉之候選人，透過自由競選及直接選舉產生。當選者將代表本校接受市府表揚（曾受推薦為全校優良學生獲市府表揚者，不建議重複推薦）。
- 四、選舉標準：
  - (一) 學期成績 70 分以上，且 在籍期間未受警告(含)以上處分，但已完成改過銷過者，不在此限。
  - (二) 品行端正、知錯能改、最受同學敬愛者；學習認真、生活充實、最受同學效法者；體魄強健、身心健康、最受同學喜愛者。
- 五、全校優良學生選舉活動程序：
  - (一) 初審：各班級優良學生填妥推薦表後，送交導師簽名，即完成初審。
  - (二) 複審：於 2 月 17 日 (一) 12:30 前親將表格送至學務處學生活動組（逾時不受理），進行第二階段資格審查。審查合格者得參加全校優良學生競選。
  - (三) 抽籤：請各班優良學生候選人於 2 月 25 日 (二) 中午 12:20 至學務處進行候選號碼抽籤與候選人拍照（或自行繳交證件照電子檔）。未到者由學務處代抽，不得有異議。
  - (四) 選舉公報：經審查合格並完成抽籤、拍照之候選人，統一由學務處學生活動組製作選舉優良學生公報，公報於 3 月 2 日 (一) 17:00 張貼於學務處前。
  - (五) 競選文宣：為響應節能減碳，所有候選人 不得印製書面文宣，只得以電腦製作 PowerPoint 檔案一頁，並請於 3 月 2 日 (一) 中午 12:30 前繳交檔案至學務處學生活動組，統一彙整後將播放於學校各液晶螢幕上。
  - (六) 政見發表：各候選人請準備 1-2 分鐘的自我介紹及推薦，可使用影片呈現、現場發表及影片內容，現場皆 不得有助選員協助及宣傳社團表演（請務必將時間控制於 2 分鐘內），發表後立即抽題進行機智問答。各候選人依照競選號碼依序進行發表，前 1 號候選人發表時，下一位須至（面對）舞台之左側準備上台，唱名未到者視同放棄。  
發表影片請於 3 月 4 日 (三) 17:00 前繳至學務處學生活動組。  
發表地點為 5F 活動中心，時間如下：3 月 6 日 (五) 14:10~15:00。
  - (七) 競選活動：請利用下課時間進行競選活動，並尊重其他候選人，高中部競選活動於 3 月 12 日 (四) 下午 17:10 截止。
- 六、選舉時間與注意事項：
  - (一) 投票時間：3 月 13 日 (五)，時間 14:10~15:00。投票地點：5F 活動中心。
  - (二) 選票由學務處統一製作，並在全體教師督導下就審查合格之優良學生候選人票選之，投票時請同學務必攜帶 本人學生證 (或在學證明) 領取選票乙張，並於投票時間內前往指定地點投票。
  - (三) 每張選票限 圈選二位，投票請注意圈選於圈選格內，塗改、圈選不清、兩票圈選同一人或圈選超過二人者，概以廢票論。
  - (四) 開票及計票工作：詳見選舉公報。
  - (五) 獲選之優良學生 (最高票之高中部二名、國中部一名) 將代表本校參加 臺北市優良學生頒獎典禮。
- 七、當選後，若在領取當選證書前，違反校規遭懲處者，則撤銷當選資格，名額由次高票者遞補。
- 八、本辦法經高中部導師討論通過，陳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優良學生推薦表

高中部      年      班

姓名	性別	優 良 事 蹟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( 請務必認真填寫，若填寫不妥文詞，將退回重填，字數以 80 字為限 )
初審		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期成績      分，合於規定。 初審老師（導師）確認簽名：
複審		1. 附上成績單。（請與正本相符，勿偽造。） （學期成績：高中 70 分以上）
		2. 生輔組長核章： （在籍期間未受警告(含)以上處分，但已完成改過銷過者，不在此限）
		3. 學生活動組核章：

----- <請沿線撕下，妥善保管，務必注意相關競選期程> -----

**\*注意事項：**

- 一、請於期限內送交本表至學務處學生活動組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二、優良事蹟請條列式填寫，最多五點。內容將呈現在選舉公報。字跡請工整。
- 三、請自行注意以下競選期程，除廣播外，不另行通知：
  - ※2月17日（一）12：30 前完成初審送交表格至學務處學生活動組。
  - ※2月25日（二）12：20 進行競選號碼抽籤與候選人拍照，地點為一樓學務處。
  - 3月2日（一）12：30 前繳交 PPT 檔案(一頁)至學務處學生活動組。
  - 3月2日（一）17：00 選舉公報公佈於學務處公佈欄。
  - 3月4日（三）17：00 前繳交發表影片至學務處學生活動組。
  - ※3月6日（五）14：10~15：00 進行候選人政見發表會。
  - ※3月13日（五）14：10~15：00 進行選舉投票。